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包县脱贫签订光伏农场扶贫项目EPC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情况概述

近日，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利集团”或“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腾晖光伏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晖光伏”）及江苏腾晖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晖电力”）与相关政府及其指定方合计签订606.10MW光伏农场扶贫项目EPC协议。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累计签订929.46MW光伏扶贫项目EPC协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序号	项目	交易对方	协议签订EPC容量（MW）
1	安徽省太湖县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安徽省太湖县人民政府	26.80
2	陕西省宜君县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宜君县光伏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3.60
3	陕西省延长县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延长县人民政府	40.80
4	辽宁省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阜新赛纳新能源有限公司	38
5	山西省中阳县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	中阳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7.70

6	云南省弥渡县光伏扶贫电站 建设项目	弥渡县国有投资开发有限 责任公司	17.60
7	务川自治县光伏扶贫电站建 设项目	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 民政府	26.80
8	西藏洛扎县光伏扶贫电站建 设项目	洛扎县扶贫开发投资有限 责任公司	10.80
9	西藏浪卡子县光伏扶贫电站 建设项目	西藏浪卡子县羊卓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39.20
10	内蒙古四子王旗光伏扶贫电 站建设项目	四子王旗人民政府	22.80
11	新疆阿克陶县光伏扶贫电站 建设项目	阿克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 会	60
12	新疆乌什县光伏扶贫电站建 设项目	乌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74
13	陕西省临渭区光伏扶贫电站 建设项目	渭南鼎泰基础建设有限责 任公司	57.60
14	新疆麦盖提光伏扶贫电站建 设项目	麦盖提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51.20
15	新疆莎车县光伏扶贫电站建 设项目	莎车县扶贫开发办公室	89.20
	合计		606.10

- 1、关联关系：上述交易对手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与上述交易对方未发生类似业务。
- 3、履约能力：上述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及资信状况良好。

三、合同主要内容

1、项目EPC工程造价：委托具有国家甲级资质或交易对方认可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统一招标，以招标中标价格为准。

2、结算方式：按照预付款、进度款分级付款。

3、协议生效条件：协议签订后双方及时按协议约定开展前期工作，具备实施开工条件，自开工日起协议正式生效。

4、争议解决方式：凡与协议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友好解决。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国家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政策指引下，积极创新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工程，积极发起了产业组团“包县脱贫”创新模式。此批签订EPC协议的光伏扶贫电站项目建成并网后，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将会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协议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对上述协议当事人产生依赖性。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本次协议属于公司日常经营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上述协议无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光伏农场扶贫项目EPC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4日